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武汉市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1. 审理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2. 审理上级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3. 除属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行政案件外，发生在武昌区、青山区、洪山区内的诉讼标的额在500万元以下的其他第一审普通知识产权民事、行政纠纷。

4.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各类申诉、再审案件。

5. 依法办理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6. 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

7. 依法接待和处理来信来访，负责各类案件的立案登记工作。

8. 负责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及疑难案件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9. 负责党的建设、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

理法官、法官助理、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司法行政人员等；协同上级法院及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10. 负责内部监督和法官惩戒工作。

11. 负责司法行政工作综合计划、装备财务管理、经费保障和基础建设工作。

12. 负责司法技术鉴定、信息化建设等管理工作。

13. 负责法制宣传报道工作，用全部审判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14.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本级。

武汉市洪山人民法院本级内设机构 11 个,具体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另外还有三个派出人民法庭：和平人民法庭、张家湾人民法庭、南湖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单位收支总表

表 2.单位收入总表

表 3.单位支出总表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9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9,404.5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61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2,294.05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69.3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086.90	本年支出合计	11,086.9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1,086.90	支 出 总 计	11,086.9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 代码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11,086.90	11,086.90	8,792.85	0	0	0	0	0	0	0	2,294.05	0	0	0	0	0	0
203	武汉 市中 级人 民法 院		11,086.90	8,792.85	0	0	0	0	0	0	0	2,294.05		0	0	0	0	0
203008	武 汉市 洪山 区人 民法 院	11,086.90	11,086.90	8,792.85	0	0	0	0	0	0	0	2,294.05	0	0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合计	11,086.90	6,463.25	4,623.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404.59	4,780.94	4,623.65			
20405	法院	9,404.59	4,780.94	4,623.65			
2040501	行政运行	4,780.94	4,780.94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28	0.00	178.28			
2040504	案件审判	2,932.03	0.00	2,932.03			
2040506	“两庭”建设	1,513.34	0.00	1,51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00	503.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7.00	497.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00	172.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312.00	312.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3.00	13.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6.00	6.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6.00	6.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0.00	61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0.00	61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0	26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0.00	35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31	569.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9.31	569.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00	365.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31	65.3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9.00	139.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792.85	一、本年支出	8792.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9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7110.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61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69.3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792.85	支 出 总 计	8792.85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92.85	6,463.25	5,318.78	1,144.47	2,329.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10.53	4,780.94	3,636.47	1,144.47	2,329.60
20405	法院	7,110.53	4,780.94	3,636.47	1,144.47	2,329.60
2040501	行政运行	4,780.94	4,780.94	3,636.47	1,144.47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28	0.00	0.00	0.00	148.28
2040504	案件审判	1,938.68	0.00	0.00	0.00	1,938.68
2040506	“两庭”建设	242.64	0.00	0.00	0.00	24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00	503.00	503.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7.00	497.00	497.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00	172.00	172.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00	312.00	312.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0	13.00	13.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6.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6.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0.00	610.00	61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0.00	610.00	61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0	260.00	26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31	569.31	569.3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9.31	569.31	569.3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00	365.00	365.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31	65.31	65.31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9.00	139.00	139.00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3008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8792.85	6,463.25	5,318.78	1,144.47	2,329.6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63.25	5,318.78	1,144.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42.68	5,142.6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28.05	728.0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74.77	874.77	0.00
30103	奖金	1,760.31	1,760.3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8.56	108.5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2.00	312.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	13.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00	260.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0.00	35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0	6.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5.00	365.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5.00	365.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4.47	0.00	1,144.47
30201	办公费	131.80	0.00	131.80
30202	印刷费	23.00	0.00	23.00
30205	水费	10.00	0.00	10.00
30206	电费	110.00	0.00	110.00
30207	邮电费	22.00	0.00	2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0.00	0.00	330.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00	0.00	16.00
30229	福利费	25.85	0.00	25.8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0.00	5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38	0.00	122.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45	0.00	299.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10	176.1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10	4.1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00	172.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8.89	0.00	67.89	17.89	50.00	1.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5 年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因此该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5 年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因此该表为空表

表 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22030030000100	办案业务专项经费		2,932.03	1,938.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3.35
42010023203T000000116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办案场所日常维修(护)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190.42	1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3203T000000117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2,567.71	1,57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3.35
42010023203T000000124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装备购置更新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30220000101	“两庭”建设(修缮)专项经费		1,513.34	2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70.70
42010022203Y000000226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两庭”建设(修缮)专项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1,513.34	2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70.70
420100250000220000103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17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42010025203Y00000011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17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年度工作任务	1. 全面发挥法院职能作用，办理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等，化解社会矛盾、保护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发展 2. 深化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综合运用法律指引、道德教化、心理疏导等手段妥善处理涉诉信访及群体性事件 3. 保障我院正常运转，营造健康向上的工作环境，提升干警满意度，实现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发展 4. 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网络设备的安全运行环境，服务审判工作 5. 深化司法改革，推动办案水平再上新台阶，以钉钉子精神狠抓司法改革各项部署的落实，不断破解难题，推动改革向纵深发展、向深层次迈进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预算	项目本年 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 出方向和用 途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审判执行业务专项经费	31-本级支出项目	2567.71	2567.71	办案相关的 商品和服务 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办案场所日常维修(护)经 费	31-本级支出项目	190.42	190.42	防器材维护， 打印机、复印 机维修维护， 电梯维护，饮 水机，其他设 备日常维护； 和平法庭装 修工程，消防 设施维修维 护，其他零星 维修维护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装备购置更新经费	31-本级支出项目	173.90	173.90	纳入固定资 产核算范围 的办公家具 和办公设备、 及干警、法警 换装经费；新 招录公务员、 雇员制司法 辅助人员服 装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专项 经费	22-其他运转类	178.28	178.28	科技法庭经 费及网络信 息系统运行 维护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两庭建设(修缮)专项经 费	22-其他运转类	1513.34	1513.34	诉讼服务中 心办公楼维 修改造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妥善运用司法手段化解社会矛盾、保护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发展。 目标 2: 化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切实解决执行难,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 目标 3: 深化司法改革,服务改革发展,推进法治惠民,打造工作品牌,推动改革向纵深发展、向深层次迈进。	目标 1: 全面发挥法院职能作用,集中精力办好案件。 目标 2: 综合运用法律指引、道德教化、心理疏导等手段,切实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目标 3: 保障机关运转,营造健康向上的工作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 1		解决“案多人少”矛盾,合理配备办案辅助人员、购买社会化服务,大力促进法官集中精力审理案件,提升立案、审判效率,提高办案质量;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加大执行力度,规范执行行为,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执法队伍,为解决执行难提供有力组织保障。公开招录、遴选、选拔辅助办案人员,满足审判工作需要;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审判活动,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妥善运用多元调解组织力量,在诉前、诉中化解矛盾纠纷,保护群众利益,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发展。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率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约送达、普通邮寄案件法律文书数量	≥30000件	历史标准
			雇员制、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执行案件实际执结率	≥70%	历史标准
			诉前调解成功率	≥3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立案率	≥95%	历史标准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多元解纷机制化解社会矛盾效果	效果显著	历史标准
			弘扬司法民主、促进司法公开	大力弘扬、有力促进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群体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2		完成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日常维修改造，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leq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场所业务用设备维修	≥ 90	计划标准
			办公设备日常维修项目完成率	$= 100\%$	计划标准
			办公场所修缮	≥ 1 处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案场所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geq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办案场所日常维修维护及时率	$\geq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场所日常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合格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场所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正常运转率	$\geq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geq 90\%$	历史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3		完成办案用车更新，确保行驶安全；完成审判用办公设备购置工作。完成干警、法警换装、新招录公务员、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服装购置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购置更新数量	≥ 8 套	历史标准
			业务装备购置更新完成率	$\geq 100\%$	历史标准
			业务装备政府采购完成率	$> 9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 9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配发服装及时完成率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经费保障率	$\geq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对业务装备的满意程度	$> 90\%$	历史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4		全面实现科技手段在全省法院机关执法办案、法律监督、规范执法、法院管理、网络平台等各项法院工作中应用的目标，建立面向社会的公共服务系统，积极发挥			

		信息化在司法审判、司法人事、司法政务、司法便民及司法公开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320 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故障排除率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实时更新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审判工作提供信息技术支持	有力支持	历史标准
			保障机关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	有力保障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日常信息化运行维护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5		完成“两庭”建设（修缮）工作，打造标准规范的安全防范设施和装备，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工程数量	≥1 个	历史标准
			工程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工程款支付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安全事故率	0%	历史标准
			助推“两庭”审判质量、审判管理、信息技术水平	大幅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环境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公开招录、遴选、选拔辅助办案人员，满足审判工作需要；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审判活动，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妥善运用多元调解组织力量，在诉前、诉中化解矛盾纠纷，保护群众利益，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发展。保障办案人员开展审判、执行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转，公平公正办理行政、再审、民事、刑事、执行等案件，及时处理信访案件、网络舆情；做好司法救助、破产援助工作，扎实推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其他办案业务，促进矛盾纠纷解决，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约送达、普通邮寄案件法律文书数量	> 13000 件	> 10000 件	> 10000 件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聘用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档案归档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群体满意度	> 80%	> 80%	> 8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2		保障办案场所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正常运转，为办案人员开展审判工作提供基础设施环境。完成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日常维修改造，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日常维修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案场所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场所日常修缮经费使用	合规	合规	合规	历史标准

			的合规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3		提高法院业务装备保障水平,规范化采购更新和使用各类装备。完成办案用车更新,确保行驶安全;完成审判用办公设备购置工作。完成干警、法警换装、新招录公务员、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服装购置工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政府采购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配发服装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审判工作提供长效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用车、办公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4		保障全院信息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及时解决各子系统运行中发生的各类软、硬件故障,为以审判、执行为中心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持。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专用线路租赁	3	3	1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排除故障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实时更新率	≥98%	≥98%	≥98%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	有力支持	有力支持	有力支持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日常信息化运行维护满意度	≥80%	≥80%	≥8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5		保障“两庭”建设，改善法官办案环境，提升法院形象，助推审判质量，审判管理，信息技术水平大幅提升。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	≤100%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工程数量	\	1	1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	合规	合规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环境满意度	\	> 80%	> 80%	历史标准

表 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时间：2025 年 1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3T00000011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马路	联系电话	027-87521191
单位地址	民院路 789 号	邮政编码	43007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作为国家审判机关，两级人民法院承担着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能作用。为保障审判执行为中心的各项审判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全市两级法院各类审判、执行业务的性质、案件数量、开展活动支出内容，设立审判、执行业务经费项目，主要为行政、再审、民事、刑事、执行等案件办案经费和司法救助、反恐、扫黑除恶等其他办案业务经费。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审判业务要求实施，主要是办案办公费、宣传费、差旅费、劳务费、培训费、司法救助经费、文书集约送达费、多元化解纠纷经费等。		
项目总预算	2567.71	项目当年预算	2567.7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项目预算情况： 2023 年度预算 1307.54 万元；2024 年度预算 2255.97 万元。 2.预算变动情况：2025 年比 2024 年度增加 311.74 万元，主要增加办公费等经费。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67.7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74.3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574.3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993.35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支出	办公相关用品支出	办公费	103.03	主要参考上年支出情况,预计本年支出总体情况;主要细项可预计采购数量、采购单价的,按细项测算。	
和平法庭房屋租赁费用	和平法庭租用房屋产生的租赁费用	租赁费	29	和平法庭房屋租赁费用。	
差旅费	办案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用于各业务庭及执行局、人民法庭案件送达、异地取证、保全财产、异地执行等业务	差旅费	50	根据前两年出差频率及全年案件数测算。	
集约送达邮政经费	根据办案需要,部分法律文书采用集约送达方式、部分法律文书仍采用传统邮寄送达方	邮电费	200	根据最高法院的相关规定,诉讼文书可以由国家邮政机构以法院专递方式邮寄送达。根据法明传(2020)357号文,法院的送达工作将通过人民法院送达平台线上集约化办理。	

	式。				
雇佣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雇员制书记员	劳务费	581.67	雇佣制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及支付雇员制人员其他福利支出。	
聘用人员经费	聘用人员、派遣人员等	劳务费	746.33	支出标准依据洪山区批复及同工同酬福利支出。	
聘请翻译人员、合适成年人费用	确保被告人合法权益，有力推进案件审理	劳务费	1.5	庭审翻译及文书翻译人员费用涉及盲聋哑、少数民族、外国人案件及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不能到庭参加诉讼的案件。	
人民陪审员经费	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期间，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按实际工作日给予补助	劳务费	20	人民陪审员日常经费及选任、参加培训预计费用。	
鉴定费、心理咨询费	案件鉴定及咨询费	劳务费	5	按提供鉴定案件件数及咨询事项依相关标准测算。	
培训费	法院人员业务知识交流培训；法官培训、干警培训、审委会学习、警务技能训练；法学会会费	培训费	2	按组织学习、培训人员类别和相关培训费标准测算。	
案卷扫描费	电子卷宗同步扫描，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完成案卷扫描至归档所需工作	委托业务费	150	2025 年案卷扫描费根据往年案卷扫描情况及我院案件增长情况，结合扫描单价确定，结合预算控制数金额预计可支出费用。	
裁判文书上网筛查	对上网文书错误和	委托业务费	1	按照实际标准及具体单价测算。	

	敏感性进行软件筛查				
多元化解 解 纠 经 费	诉前需委托调解、向调解员支付的劳务费	委托业务 费	152	多元化解纠支付测算每件案件调解按评分结算。	
暂予监外 执行鉴定 费用	保障司法人权，当事人因费用过高不愿出鉴定费用的情况	委托业务 费	5	鉴定费用按照我院具体情况测算。	
司法救助	司法救助 保险服务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 出	97	根据上年购买司法救助保险支出测算。	
宣传费	宣传视频 制作费；信 息服务费用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 出	25	根据本院实际需求测算。	
其他零星 办案费用	其他零星 用于办案 的商品和 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 出	399.18	其他零星用于办案的商品和服务支出，根据往年办案经费支出情况预估。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档案电子卷宗扫描服务		1		150	
邮政服务		1		2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 标 说 明			
长期绩效目标		解决“案多人少”矛盾，合理配备办案辅助人员、购买社会化服务，大力促进法官集中精力审理案件，提升立案、审判效率，提高办案质量；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加大执行力度，规范执行行为，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执法队伍，为解决执行难提供有力组织保障。公开招录、遴选、选拔辅助办案人员，满足审判工作需要；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审判活动，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妥善运用多元调解组织力量，在诉前、诉中化解矛盾纠纷，保护群众利益，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公开招录、遴选、选拔辅助办案人员，满足审判工作需要；保障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审判活动，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妥善运用多元调解组织力量，在诉前、诉中化解矛盾纠纷，保护群众利益，减少诉讼，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发展。保障办案人员开展审判、执行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转，公平公正办理行政、再审、民事、刑事、执行等案件，及时处理信访案件、网络舆情；做好司法救助、破产援助工作，扎实推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其他办案业务，促进矛盾纠纷解决，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率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约送达、普通邮寄案件法律文书数量	≥30000件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雇员制、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执行案件实际执结率	≥70%	历史标准		
			诉前调解成功率	≥3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立案率	≥95%	历史标准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多元解纷机制化解社会矛盾效果	效果显著	历史标准		
			弘扬司法民主、促进司法公开	大力弘扬、有力促进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群体满意度	> 8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约送达、普通邮寄案件法律文书数量	> 13000件	> 10000件	> 10000件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聘用人员年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度考核合格率				
		时效指标	年度档案归档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群体满意度	>80%	>80%	>80%	历史标准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日常零星维修	设备维护,其他零星维修维护,消防设施维修维护,和平法庭维修	维修(护)	190.42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维修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和平法庭装修工程		1		14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日常维修改造,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办案场所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正常运转,为办案人员开展审判工作提供基础设施环境。完成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日常维修改造,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场所业务用设备维修	≥90	计划标准
			办公设备日常维修项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办公场所修缮	≥1处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案场所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办案场所日常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办案场所日常修缮	合格	历史标准

		指标	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场所业务用房、办公设备正常运转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日常维修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案场所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场所日常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表 12-3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时间：2025 年 1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装备购置更新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3T00000012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马路		联系电话	027-87521191
单位地址	民院路 789 号		邮政编码	43007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保障审判业务对执法执勤用车、办案用办公设备、警用设备、服装的使用需求，设立该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审判工作及日常办公要求购置新进人员服装、办公设备及公务用车等。			
项目总预算	173.90		项目当年预算	173.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 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项目预算情况： 2023 年度预算 42.77 万元；2024 年度预算 447.8 万元。 2.预算变动情况：2025 年比 2024 年度减少 273.9 万元，主要减少购置、办案信息送达系统建设等项目。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3.9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3.9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73.9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设备购置	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警用设备的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149.01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购置费。	
被装购置费	干警、法警换装经费；新招录公务员、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服装费	被装购置费	7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购置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	17.89	购置一辆公务用车。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打印机		10		2.5	
公务用车		1		17.89	
电梯		1		40	
审委会系统		1		45	
红黑速印机		1		5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办案用车更新，确保行驶安全；完成审判用办公设备购置工作。完成干警、法警换装、新招录公务员、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服装购置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法院业务装备保障水平，规范化采购更新和使用各类装备。完成办案用车更新，确保行驶安全；完成审判用办公设备购置工作。完成干警、法警换装、新招录公务员、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服装购置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购置更新数量	≥8 套	历史标准		
			业务装备购置更新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业务装备政府采购完成率	> 9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 9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配发服装及时完成率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装备经费保障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对业务装备的满意程度	>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政府采购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配发服装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审判工作提供长效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用车、办公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表 12-4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时间：2025 年 1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3Y00000011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马路		联系电话	027-87521191
单位地址	民院路 789 号		邮政编码	43007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9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全省法院“两个一站式”建设和《全市信息化“一中心、六平台、十八个应用系统”推广方案》的要求，对标最高法院质效评估体系，围绕多远解纷息诉和提高审判质效，构建现代诉讼服务体系。为保障法院审判中心业务和综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信息化的技术支撑作用，努力打造“线下”集中，“线上”集成，开放互动，交融共享的诉讼服务体系，特申请财政安排此项经费。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全年全院信息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及时解决各子系统运行中发生的各类软、硬件故障,为以审判为中心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持。			
项目总预算	178.28		项目当年预算	178.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项目预算情况： 2023 年度预算 114.14 万元；2024 年度预算 175.9 万元。 2、预算变动情况：2025 年比 2024 年度增加 2.38 万元，主要增加了执行系统年费。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8.2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8.2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48.2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3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信息化维修（护）费	科技法庭经费及网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维修（护）费	178.28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信息化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信息化运行维护		1		89.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全面实现科技手段在全省法院机关执法办案、法律监督、规范执法、法院管理、网络平台等各项法院工作中应用的目标，建立面向社会的公共服务系统，积极发挥信息化在司法审判、司法人事、司法政务、司法便民及司法公开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全院信息化系统稳定、安全运行，及时解决各子系统运行中发生的各类软、硬件故障，为以审判、执行为中心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持。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320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故障排除率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实时更新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审判工作提供信息技术支持	有力支持	历史标准
			保障机关信息化系	有力保	历史标准

			统正常运转	障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日常信息化运行维 护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 目 成 本 控制率	< 100%	< 100%	<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专用 线路租赁	3	3	1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排除故障 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 数据实时 更新率	≥98%	≥98%	≥98%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 障 机 关 信 息 化 系 统 正 常 运 转	有力支持	有 力 支 持	有力支持	历史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日 常 信 息 化 运 行 维 护满意度	≥80%	≥80%	≥80%	历史标准

表 12-5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时间：2025 年 1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两庭"建设（修缮）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203Y000000022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项目负责人	马路		联系电话	027-87521191
单位地址	民院路 789 号		邮政编码	43007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装修和维修标准（试行）的通知》（鄂财行发【2011】12 号）《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人民法院法庭建设标准》辖区发改委关于办公楼维修项目的批复。“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院用房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项目主要内容	我院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大楼改扩建工程，包括土建、装修、消防、通道等费用，配备办公办案所需信息化设备、电梯、家具等。			
项目总预算	1513.34		项目当年预算	1513.3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项目预算情况： 2023 年预算 1400 万元；2024 年预算 1950.96 万元。 2、预算变动情况：2025 年度比 2024 年度减少 437.62 万元，主要是减少工程实施中支付相关工程费用。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13.3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2.6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42.6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1270.7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大型修缮	诉讼服务中心办公楼维修改造，法院审判楼，基层法院人民法庭维修改造	大型修缮	835.99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修缮费。	
立案庭改造	立案庭改造后信息化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改造费。	
办公设备购置	立案庭改造后配套家具	办公设备购置	90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立案庭改造后配套电梯	办公设备购置	107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购置费。	
二类费	立案庭改造工程相关二类费	维修（护）费	170.35	根据本单位业务需求测算二类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家具		1		90	
电梯		2		107	
信息化购置		1		3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两庭”建设（修缮）工作，打造标准规范的安全防范设施和装备，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两庭”建设，改善法官办案环境，提升法院形象，助推审判质量，审判管理，信息技术水平大幅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工程数量	≥1个	历史标准		
			工程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安全事故率	0%	历史标准	
				助推“两庭”审判质量、审判管理、信息技术水平	大幅提升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环境满意度	>8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	≤100%	≤100%	历史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工程数量	\	1	1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	\	合规	合规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环境满意度	\	>80%	>80%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108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792.85 万元，其他收入 2294.0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27.55 万元，减少 2.87%，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开支。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108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792.85 万元，其他收入 2294.05 万元。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108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63.25 万元，占 58.30%，项目支出 4623.65 万元，占 41.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792.8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792.85 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7110.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00 万元，卫生健

康支出 61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9.3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92.85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8792.8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72.36 万元，增长 8.28%，主要是办案项目支出增加；(2)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6463.25 万元，占 73.51%，其中：人员经费 5318.78 万元、公用经费 1144.47 万元；项目支出 2329.60 万元，占 26.49%。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4780.9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0.78 万元，上升 0.65%，主要是办公费等支出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 148.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7.62 万元，下降 15.70%，主要是 2025 年部分信息化系统维护费用支出调整。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5 年预算数 1938.6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73.62 万元，增长 23.87%，主要是办案项目委托业务费支出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2025 年预算数 242.6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42.64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诉讼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3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1.00万元，下降3.41%，按照人员情况及工资基数变化情况计算得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1万元，下降85.71%，主要是2025年退休人员减少，单位职业年金相应下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7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60万元，增长1333.33%，主要是退休人员奖金需要支出导致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5万元，增长33.33%，按照人员情况及工资基数情况计算得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26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8万元，下降9.72%，按照人员情况及工资基数情况计算得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35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2万元，

增长 3.55%，按照人员情况及工资基数情况计算得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 36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5 万元，减少 10.98%，按照人员情况及工资基数情况计算得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65.3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44 万元，上升 3.88%，主要是人员增加，增加提租补贴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13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2.00 万元，增长 29.91%，主要是新增人员致购房补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63.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18.7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142.6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10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144.4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

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8.89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7.39 万元,上升 33.77%,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17.89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0.50 万元。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7.8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7.8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89 万元,上升 35.78%,主要原因是新增购置一辆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降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2932.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938.68 万元,单位资金 993.3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178.28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信息化日常运行维护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办案场所日常维修(护)经费 190.42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零星维修维护费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经费 2567.71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公、差旅、培训、邮寄、宣传、审判辅助人员劳务等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装备购置更新经费 173.9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案设备购置、被装购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两庭”建设(修缮)专项经费 1513.34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诉讼服务中心大型改造、信息化建设维修（护）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1144.47 万元,2024 年为 1079.19 万元，增加 65.28 万元，上升 6.05%，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增加令相关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673.69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69.49 万元，增加 51.57%，主要原因是货物类及服务类采购支出增加。其中：货物类 714.39 万元，工程类 147 万元，服务类 812.3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833.28 万元,包括物业管理费 330 万元，信息化维护服务 178.28 万元，人民调解员经费 152 万元，集约送达邮寄费 100 万元，印刷费 23 万元，档案卷宗电子扫描

5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2025 年新增国有资产 456.49 万元，主要为购置家具类及信息化类资产。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11086.90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五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法院(包括各专门法院)的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离退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